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蔡有垣  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  
傳真：(08)732-0185  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東港鎮東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54772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92165\_11054772800\_1\_3792165\_11054772800\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國民教育輔導團英語文學習領域輔導小組辦理

「全英語教學課程設計實作工作坊」一案，請貴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並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如有課務得派代，倘遇假日得於一年內辦理補休(課務自理)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富田國小110年11月11日屏富國小教字第110000450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第一場次：

1、時間：110年12月4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2、地點：本縣富田國小一樓圖書室(國中組)、IE教室(國小組)。

(二)第二場次：

1、時間：110年12月7日(星期二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

2、地點：本縣富田國小一樓圖書室。

(三)第三場次：

1、時間：111年1月4日(星期二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本縣富田國小一樓圖書室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本縣國中小英語教師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
三、本府同意全程參與旨揭研習人員核予12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承辦學校依實際出席狀況核發，並落實簽到退機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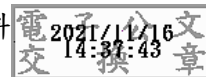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承辦本案之學校工作人員(每日至多5人)，本府准予研習課程期間公(差)假登記，如有課務得派代。

五、若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本工作坊聯絡人：英語輔導團國小組主任輔導員薛崇仁老師，電話：08-7791034轉18。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督學室張明哲教師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